
金华市网络企业法律风险研究

徐伟新 黄旭亮

(1. 浙江科贸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金华;

2. 浙江泽厚(义乌)律师事务所;

3. 浙江一剑律师事务所 浙江·义乌)

【摘要】通过对金华市重点网络经济企业法律风险的深入研究,我们认为为数不少的企业都存在法律风险隐患。

【关键词】浙江; 金华; 网络经济; 网络企业; 法律风险

【中图分类号】D9

【文献标识码】A

浙江省金华市是中国十大电子商务城市。网络经济已经成为金华市的标签。数据统计,2014 年金华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2,356 亿元,网络零售额达 943 亿元,总量居浙江省第二位,增长 40.9%;信息软件业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300 亿元,达到 330 亿元,增长 36%。与电子商务紧密相关的快递业务量达 6.12 亿件,增长 72.4%,居国内第 6 位。全年新增网络经济市场主体近 1.5 万户,增长 260%,呈“井喷”态势。目前,金华市已基本形成了电子商务、网络游戏、视频社交、软件开发、智能物流、服务外包等网络经济产业。

随着金华市网络经济的迅猛发展,相伴而生的法律风险也日渐显现。众所周知,网络企业区别于传统企业,其最重要的特征在于创新。而法律通常是保守的,只是对以往出现过的事物进行调整。而创新则意味着其无法用现有的法律法规予以调整。由此,网络企业发生法律风险是相当常见的。而有的法律风险,对于企业来说则是致命的。由此,为了金华市网络经济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对金华市网络企业进行法律风险研究也成为一件刻不容缓的事情。

一、金华市网络企业法律风险研究重点、方式和样本

本次企业法律风险研究重点分为公司设立、股权结构及运营、运营模式及新项目合法性、合同文档管理、印章管理与担保、知识产权、用工制度及劳动纠纷、诉讼或仲裁情况等七个方面。本次研究,我们采用与各个被研究企业的董事长或总经理当面谈话,问卷记录的方式对上述七个方面的法律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本次法律风险研究采用的调查研究样本共有 106 家,涉及网络经济的各个细分行业,比如电子商务、网络游戏服务、视频娱乐、棋牌游戏、互联网经济、3D 打印、门户网站、软件开发等行业。

二、金华市网络企业法律风险研究基本情况

我们按照上述法律风险研究的七个方面对于金华市法律风险研究的情况进行综述。

（一）公司设立、股权结构及运营

1、公司设立法律风险问题。关于公司设立的法律风险问题，一般来说有设立资金来源的合法性问题和注册资本认缴制下注册资本认缴额度的问题。在于设立资金来源的合法性问题，主要是考虑到设立公司的资金来源是否会涉及洗钱或者是灰色收入。在这个问题上，本次所研究的 95%以上企业对此基本上没有意识。100%的回答都是不存在这个问题。对于注册资本认缴制下注册资本认缴额度来说，通常多数人认为，在认缴制的情况下，注册资本是越多越好，反正无需实际出资和验资。但是，这个认识是错误的。在注册资本认缴制下，无需进行验资是对的，但是股东仍然应当在其认缴的注册资本范围内对公司的债务承担偿还责任。在本次研究中，大多数企业主也没有这个方面的风险意识。据我们判断，原因为：一是在于他们的企业多数成立在注册资本认缴制实施之前，当时是需要验资的；二是没有遇到过这样的纠纷。

2、股权结构问题。在本次研究的企业中，有的是夫妻店或一股独大，有的则是多个股东。对于多个股东的企业，则在控制权方面有约 25%的企业没有这个方面的意识，存在失控的风险。无论是多股东企业或者单一实际控制人的企业，比较一致的问题是，对于员工的股权激励，多数企业似乎并没有相对有效的方法或者机制，今后需要加以改进。

3、公司运营问题。对于多个股东的企业来说，公司的合规运营是非常重要的问题。在实践中，经常会发生企业董事长或总经理在处置公司资金或重大资产或者对外提供担保时，虽然可能已经获得其他股东或董事的口头同意，但是并没有获得股东会或者董事会的有效书面授权，在每次决策时签署股东会或者董事会决议，从而导致自己陷入牢狱之灾。

本次研究的企业中，有超过一半以上的企业是多个股东，而且企业规模并不是很大，70%左右的企业主对这个问题没有清醒的认识，所以这个方面的法律风险需要特别注意。

（二）公司运营模式和新项目合法性问题。公司运营模式和新项目的合法性问题对企业来说，是非常关键的问题。从本次研究的情况来看，有的网络棋牌游戏企业存在着重大法律风险，有一家企业因为涉嫌网络赌博被举报查处，有两家棋牌游戏企业股东被外地警方抓捕；一些电子商务企业或电商平台可能会涉嫌传销，或者销售侵犯他人商标、版权或者专利的商品，或者为违法的服务提供平台。

（三）合同档案管理问题。在本次研究中，我们发现，有些企业有严格的档案管理制度，也有专职档案管理人员。但约 60%的企业在这个方面的工作就比较欠缺，档案存放比较随意，也没有严格的档案管理制度，查阅文件、资料领取都无章法。这将对企业的正常运营埋下隐患。

（四）印章管理与担保问题。印章管理在企业的管理中是非常核心的问题。在实践中，因为印章失控导致企业覆亡的案例是屡见不鲜。在本次研究中发现，有部分企业因为在用章方面吃过大亏，所以用章非常严格，不仅有严格的盖章审批流程，而且实行两个人同时控制印章的制度。这个是非常令人欣慰的。但是，也有 70%以上的企业对印章管理缺乏风险意识，觉得严格管理用章太不方便，印章管理随意性大。好多企业还是人管章，把公章交给自己信得过的人，而并不是通过制度管章。如此，致使企业面临的法律风险相当巨大。

（五）知识产权。对于网络经济企业来说，知识产权问题是非常重要的问题。在版权方面，通过本次研究，我们发现，约 20%的企业遇到过被指控侵犯方正字体，还有图片或文章侵权的问题。但多数企业并没有这些方面的法律意识。所以在这个方面存在着比较大的隐患。对于商标问题，在本次的研究过程中发现，多数企业对于商标的意识不是很强。这个也和目前企业的规模有关系。但是，也有企业发展得很好，其商标存在被侵权的情况。有的企业的商标或名称被他人抢注为百度关键词。有的企业有在国外注册商标的需要。在研究中我们发现，有些企业有商业秘密保护的意识，并且与员工签订了商业秘密保护的协议，但是并没有建立相应的商业秘密保护制度，使得协议变成了一纸空文；还有部分企业对商业秘密的保护意识比较薄弱。

（六）用工制度和劳动纠纷。企业的用工管理制度是否经过法律规定的程序，这个是企业在劳动纠纷中维护自己合法权益最关键的问题。就本次研究的情况来看，所研究的企业均有书面的用工管理制度，但是多数企业对于用工管理制度并没有依法履行批准程序，比如由职代会通过，或者让每个员工签字认可。总的来说，在管理制度方面，70%的企业有待加强和改进。在劳动纠纷方面，本次所研究企业有劳动纠纷案件的极少，大多数企业劳动关系相对和谐。

（七）诉讼或仲裁案件。诉讼或者仲裁案件往往是这个企业法律风险的集中所在。在本次所研究企业中，诉讼或仲裁案件极少，绝大多数企业以和解方式处理与客户的纠纷。所以，在这点上企业的状况还是不错的。

三、研究建议

就本次法律风险研究工作来看，总体而言网络经济企业在法律风险防范方面的情况并不乐观。从整体上而言，在公司股权设计和合规运营、运营模式及新项目合法性、印章管理和知识产权等这四个方面，是法律风险相对集中的区域。究其原因，一是企业负责人一般都比较年青，普遍缺乏法律意识和法律思维；二是信息产业作为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政府过去注重政策性扶持较多，有关公益性法律服务等配套方面欠缺。为降低企业法律风险，确保信息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笔者建议市政府相关部门采取如下几项措施：

（一）加大资金投入，充分发挥两中心的作用。金华市网络经济法律服务中心、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作为在国内首创的专注于网络经济法律服务的公益单位，其成立对于降低金华市网络经济企业法律风险具有重要的价值。在本次的法律风险研究工作中发现，两中心现有的工作规划与企业的期望还有一定的距离，需要加大对两中心运营的资金投入以提升其工作。

（二）将网络经济企业常用法律法规知识普及列入市政府的六五普法规划，切实提高全社会全行业的法律意识。金华市网络经济企业数量众多，发展规模参差不齐，多数在培育发展阶段，而且从业人员都非常年轻，法律意识淡薄，由此加强网络经济法律方面的知识普及，提高全民全行业法律意识，从而推动金华市网络经济的健康快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建议部分没有法律顾问或者专职法务的企业，考虑聘请专业的法律顾问团队，由其对企业的经营行为做细致指导，以提高企业抗拒法律风险的能力。